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桐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桐柏县

2025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桐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施工单位: 桐柏县兴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河南省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年8月19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桐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桐柏县兴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桐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桐柏县 2025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桐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桐柏县 2025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一高家属楼、农发行家属院、一初中家属院、人行家属院、水产家属院、交通局家属院、广电局家属院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桐发改【2025】56 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给水、排水、楼顶防水、道路提升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所包含的全部施工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8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0 月 2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佰伍拾伍万陆仟叁佰元整（¥ 3556300.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万伍仟贰佰壹拾玖元零角伍分（¥ 85219.0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刘鹏

六、 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招标文件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 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

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 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桐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3 份，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300060627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700MA9LR2LY7P

地 址：桐柏县淮河路 311 号 地 址：桐柏县淮河路 311 号

邮政编码：474750 邮政编码：474750

法定代表人：郑涛 法定代表人：毛晶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377-60361177 电 话：0377-68260098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农行桐柏支行

账 号：/ 账 号：16700101040018409

